

# 湖北十八匠教育集团

十八匠教育集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通告（2021年第3号）

## 疫情期间校园管理规定

为切实落实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坚决堵住集团一切可能导致疫情袭击的窟窿和漏洞，经集团防控领导小组研究，对疫情期间两个校区的管理作出如下规定，请全体教职员工遵照执行。

### 一、人事微调

1. 集团党委决定，陈国祥任集团党群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党群办公室日常工作，分管高职学院保卫处。

2. 集团决定，朱艳敏任集团联络中职学校联络人、刘国栋任集团联络高职学院联络人，负责对两院疫情防控情况进行检查、督办和通报，协调解决两院自身不能解决的问题，

### 二、门房管理

1. 门房是校园安全的第一道关口，要严格按照“六必须”（口罩必戴、体温必测、绿码必查、车辆必消毒、身份信息必登记、近7日核算检测报告必查验）要求，对行人和车辆实施管控。

2. 保卫处作为门房的管理部门，必须认真履行管理与监督职责，凡没有完成“六必须”流程的人员和车辆进入校园，集

团或校区将对当事人、保卫处严肃追查。

3. 两院院办将本校区所有中层副职以上干部的车辆信息重新登记，交由集团人事处，人事处协调两校区保卫处，在两校区门禁系统交叉录入车辆，实行信息共享。

4. 后勤保障处负责，对两院后勤部门职工和车辆信息进行重新录入，根据人员变动情况，及时增减变动。

5. 后勤保障处负责，拿出实现两校区门房保安年轻化和管理规范方案报董事长审核。

### **三、人员和车辆进校规定**

1. 校外人员及车辆（含后勤外联单位车辆：指非本集团所有的生活物质供应、采购物资供应、快递、纯水、垃圾清运、维修、物业、餐饮、商业门店等车辆）进入校园，门房要做到“六个必须”。

2. 本校教职工（含校内住房）及车辆进入校园，门房必须对人员进行体温检测、对车辆进行消杀。

3. 体温超过 37.3（含）度的，门房、保卫处必须按规定留置观察，或报校区防控专班按预案进行处置。

### **四、体温检测**

1. 两个校区的所有教职工，以及校园内第三方服务机构人员，必须到两院指定的地点和负责人处每天 8:00~8:30、17:30~18:00 两次进行体温检查。

2. 体温检测人员和检测地点：

中职学校：杨周，地点：中职学校西校区 101 室

高职院校：陈斯（含第三方服务机构人员的体温检测），地点：教学楼一楼

集团各部门：刘蓉，地点：老校区办公楼学籍中心

后集团勤：郑杰凡，地点：后勤办公室

传承院（含培训部）：徐涵清，地点：传承院二楼外阳台

建设指挥部：黄鹭，地点：指挥部办公室

3. 凡发现体温超过 37.3（含）度的，必须按规定留置观察，或报校区防控专班按预案进行处置。

4. 各体温检查责任人（杨周、陈斯、刘蓉、郑杰凡、徐涵清、黄鹭）每天 19:00 前，将体温检测报表发董办汇总，由董办向集团领导汇报。

## 五、教职工考勤和时间

1. 两个校区的所有教职工，每天必须在 8:00~8:30、17:30~18:00 两次进行考勤。

2. 考勤人员：

中职学校：雷琼

高职院校：关国龙

集团各部门：刘蓉（后勤：郑杰凡，传承院：徐涵清）

建设指挥部：黄鹭

3. 各考勤责任人（雷琼、关国龙、刘蓉、郑杰凡、徐涵清、黄鹭）每天 19:00 前，将考勤报表发董办汇总，由董办向集团

领导汇报。

## 六、干部值班

1. 两个校区每天安排好干部、行政、后勤、保卫等系统的人员值班，明确值班职责。

2. 两院当日值班干部必须认真履行值班职责，必须 24 小时住校值班。文旅校区由关国龙负责、北京路校区由罗华祥负责，分别对值班干部住校情况进行检查，对违反值班职责的干部，要按规定进行处罚。

3. 两院干部值班检查人员（关国龙、罗华祥），于次日 9:00 前，将前日干部值班简报发董办汇总，由董办向集团领导汇报。

## 七、其它规定

1. 从 8 月 4 日起，高职学院除就业专班外，暑期所有工作专班取消，所有工作转为常态化运行。

2. 高职学院教师、系部日常工作、人员安排和考核由杨小丙负责；行政人员（含招办）日常工作、人员安排和考核由鄢声科负责。

3. 对暑期部分违规的教职员工，由人事处进行诫勉谈话，对严重违反集团纪律和“师德师风负面清单”的，要予以处罚。

集团防控领导小组 董办

2021 年 8 月 3 日